

## 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1年9月30日在公司第二会议室以现场和网络视频会议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1年9月18日通过电子邮件、电话、微信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相安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规关于募集资金到账后6个月内进行置换的规定，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0）。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10 月 8 日